

证券代码：430412

证券简称：晓沃环保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## 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市南开区黄河道 467 号大通大厦十层（科技园）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雷宇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,573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72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出售子公司股权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子公司关联方无偿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子公司对外借款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子公司对外借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由董事长孙雷宇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母晶予女士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18)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1-01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，更好地维护股东长远利益，经公司审慎研究，拟定暂不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57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史孟奇、邱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31 日